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19 年 3 月 6 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3,845.1 万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要求，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国电南瑞”）完成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2019 年 2 月 2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了授予日为 2019 年 2 月 20 日，授予价格为 9.08 元/股，授予对象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共计 999 人，授予股份数量为 3970 万股，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在确定授予日后的协议签署、资金缴纳过程中，有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等不再参与认购其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24.90 万股，因而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对象为 990 人，实际授予数量为 3,845.1 万股，占授予时公司总股本 458,366.4125 万股的 0.8389%。除上述事项外，本次授予的授予日、授予价格及授予股票来源等与公司授予董事会审议通过情况一致。

(二) 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姓名	职务	授予数量(单位: 万股)	占本次授予总数 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 的比例
杨志宏	总工程师	7	0.1820%	0.0015%
方飞龙	总会计师、董事 会秘书	7	0.1820%	0.0015%
倪斌	副总经理	7	0.1820%	0.0015%
小 计		21	0.5461%	0.0046%
其他核心骨干员工 (987人)		3824.1	99.4539%	0.8343%
总 计		3845.1	100.00%	0.8389%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1、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多不超过72个月。

2、自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内为限售期。在限售期内，限制性股票予以限售，不得转让、不得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3、限制性股票在完成登记之日起满 24个月后分四期解除限售，每期解除限售的比例分别为1/4、1/4、1/4、1/4，实际可解除限售数量应与相应考核年度绩效评价结果挂钩。具体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 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可解除限售数量占获 授权益数量比例
第一个 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4
第二个 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4
第三个 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4
第四个 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60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72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4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XYZH[2019]NJA20007”的《关于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验资报告》，截至2019年2月22日止，根据相关出资人实际认购情况，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份3,845.1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9.08元/股，实际收到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9,135,08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38,451,000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10,684,080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583,664,125.00元，股本为人民币4,583,664,125.00元。截至2019年02月22日止，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622,115,125.00元，股本为人民币4,622,115,125.00元。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公司于2019年3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并取得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583,664,125股增至4,622,115,125股，公司控股东南瑞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变化如下：

单位：股

控股股东	授予前		授予后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南瑞集团有限公司	2,393,266,322	52.21%	2,393,266,322	51.78%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51,732,772	5.49%	251,732,772	5.45%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授予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2,030,458,791	38,451,000	2,068,909,791
无限售条件股份	2,553,205,334	0	2,553,205,334
总计	4,583,664,125	38,451,000	4,622,115,125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所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经测算，2019年-2024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授予数量 (万股)	总成本 (万元)	2019 年 (万元)	2020 年 (万元)	2021 年 (万元)	2022 年 (万元)	2023 年 (万元)	2024 年 (万元)
3845.1	39,027.77	10,434.51	12,521.41	8,456.01	4,932.67	2,357.93	325.24

限制性股票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测算数据，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有关。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九、备查文件

(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二)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八日